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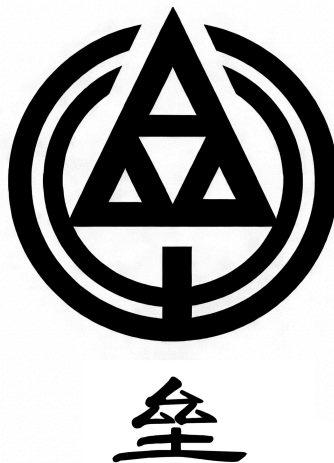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28日至2026年07月27日止。

第 89833886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21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湖北省金全新盛业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 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轴承厂一路襄公馆二楼2013号（住所申报）

代理机构 湖南裕实商标事务所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9类：建筑用钢化玻璃；安全玻璃；镀膜玻璃；建筑用智能玻璃；建筑用隔热玻璃；建筑用强化玻璃；建筑用玻璃厚板；建筑用磨砂玻璃；建筑用装饰玻璃；建筑用红外线吸收玻璃